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于2018年6月22日在北京市西城区西长安街88号中国人保大厦1150室召开。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6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36,735,591,30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6.59%。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因公出差无法履行职务，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谢一群董事主持会议。股东代表、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银保监会观察员、首席财务执行官、法律总监，董事会秘书局、监事会办公室、财务管理部、法律合规部相关负责人，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师、金杜见证律师和H股股份过户登记处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点票监察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并投票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票36,718,842,30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4407%；

反对票13,808,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7587%；

弃权票2,941,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006%。

二、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度监事会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票36,718,842,30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4407%；

反对票13,808,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7587%；

弃权票2,941,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006%。

三、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票36,718,842,30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4407%；

反对票13,808,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7587%；

弃权票2,941,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006%。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请2018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师的议案》

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票36,727,060,30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6777%；

反对票7,678,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0901%；

弃权票853,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322%。

五、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上市方案有效期延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票36,713,156,17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8928%；

反对票21,582,13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8750%；

弃权票853,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322%。

六、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办理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上市具体事宜有效期延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票36,713,156,17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8928%；

反对票21,582,13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8750%；

弃权票853,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322%。

七、审议通过《关于发行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票35,608,476,10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931817%；

反对票1,125,919,20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064927%；

弃权票1,196,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256%。

此外，本次股东大会还审阅了《2017年度董事尽职报告》、《2017年度独立董事尽职报告》、《2017年度关联交易及其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and 内部交易评估的报告》和《2017年度偿付能力有关情况的报告》。

2018年6月22日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于2018年3月1日在北京市西城区西长安街88号1150会议室召开。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4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36,928,799,12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7.046972%。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缪建民董事长主持，公司董事和监事出席了会议，公司首席财务执行官、法律总监、金杜见证律师和H股股份过户登记处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点票监察员及公司其他有关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并投票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票36,607,953,487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131178%；

反对票319,555,63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65329%；

弃权票1,290,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493%。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改〈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票36,624,612,82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176290%；

反对票302,896,298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20217%；

弃权票1,290,00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493%。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改〈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票35,518,097,25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179941%；

反对票1,409,411,87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16566%；

弃权票1,290,00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493%。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改〈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票36,924,746,12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9025%；

反对票2,763,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7482%；

弃权票1,290,00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493%。

五、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固定资产投资预算的议案》

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票36,925,023,12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9775%；

反对票2,486,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732%；

弃权票1,290,00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493%。

2018年3月1日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于2018年4月19日在北京市西城区西长安街88号1150会议室召开。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3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36,633,923,83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6.351905%。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缪建民董事长主持，公司董事和监事出席了会议，公司首席财务执行官、金杜见证律师和H股股份过户登记处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点票监察员及公司其他有关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并投票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缪建民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票36,478,030,75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

总数的99.574457%;

反对票148,298,077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04811%;

弃权票7,595,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0732%。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谢一群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票36,541,432,60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47526%;

反对票90,901,23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48134%;

弃权票1,590,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340%。

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唐志刚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票36,541,432,60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47526%;

反对票90,901,23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48134%;

弃权票1,590,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340%。

四、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王清剑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票36,101,382,33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546316%；

反对票530,951,497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49344%；

弃权票1,590,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340%。

五、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肖雪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票36,407,938,60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83126%；

反对票224,395,23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12534%；

弃权票1,590,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340%。

六、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华日新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票36,421,549,60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20280%；

反对票210,784,23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75380%；

弃权票1,590,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340%。

七、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程玉琴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票36,421,549,60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20280%；

反对票210,784,23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75380%；

弃权票1,590,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340%。

八、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王智斌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票36,421,549,60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20280%；

反对票210,784,23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75380%；

弃权票1,590,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340%。

九、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邵善波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

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票36,611,370,836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8437%；

反对票20,963,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7223%；

弃权票1,590,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340%。

十、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高永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票36,611,370,836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8437%；

反对票20,963,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7223%；

弃权票1,590,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340%。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陆健瑜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票35,406,102,16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648403%；

反对票1,226,231,67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347257%；

弃权票1,590,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340%。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林义相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票36,599,474,14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05962%；

反对票32,859,69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9698%；

弃权票1,590,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340%。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陈武朝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票36,609,133,836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2330%；

反对票23,200,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3330%；

弃权票1,590,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340%。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林帆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

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票36,279,225,697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31777%；

反对票353,108,13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63883%；

弃权票1,590,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340%。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许永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票36,279,225,697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31777%；

反对票353,108,13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63883%；

弃权票1,590,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340%。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荆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独立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票36,615,768,836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0442%；

反对票16,565,000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5218%;

弃权票1,590,000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340%。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办理招股说明书责任保险购买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票36,627,759,836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3174%;

反对票2,486,000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786%;

弃权票3,678,000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040%。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票36,625,962,836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8269%;

反对票5,495,000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000%;

弃权票2,466,000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731%。

2018年4月19日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8年9月11日在北京市西城区西长安街88号中国人保大厦1150室召开。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7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36,512,877,815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6.07%。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因公出差无法履行职务，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唐志刚董事主持会议。股东代表、公司董事和监事出席了会议，董事会办公室/投资者关系部、监事会办公室、人力资源部相关负责人，金杜见证律师和H股股份过户登记处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点票监察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并投票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白涛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票36,427,717,458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66766%；

反对票86,643,357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9079%；

弃权票1,517,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155%。

2018年9月11日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8年12月21日召开。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场会议在北京市西城区西长安街88号中国人保大厦1150会议室召开;网络投票系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向本公司全体A股股东提供投票平台。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26人,代表股份36,622,694,288股,占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2.811827%。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6
其中:A股股东人数	20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H股)	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6,622,694,288
其中:A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33,697,910,783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H股)	2,924,783,50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2.811827
其中:A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76.198259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6.613568

注:1. 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和《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由本公司董事会召集；经董事会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由唐志刚董事主持本次股东大会。本公司在任董事 14 人，出席 10 人；本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出席 4 人。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因其他公务安排未能出席本次会议。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投票表决，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集团公司董事与监事 2017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33,697,811,383	99.999705	85,600	0.000254	13,800	0.000041
H 股	2,921,827,505	99.898933	2,225,000	0.076074	731,000	0.024993
普通股合计：	36,619,638,888	99.991657	2,310,600	0.006309	744,800	0.002034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21日